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减持完成的公告

尹洪卫先生、秦国权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用名“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岭南园林”)于2019年8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19-110),2019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进展的公告》(2019-130)。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19-140),2020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比例达1%的公告》(2020-005),2020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00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19日、2020年1月20日收到董事长尹洪卫先生、董事、副总裁秦国权先生出具的《减持完成告知函》。受让方在受让尹洪卫先生转让股份后的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基于对公司和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前景的良好预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尹洪卫先生承诺在2020年1月2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鉴于本次股份减持已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变动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Name, Position, Change Period, Change Method, Reduction Quantity (Shares), Change Price (元/股), Change Ratio. Lists transactions for 尹洪卫 and 秦国权.

备注:截止2020年1月10日公司总股本为1,535,474,733股。

二、股东股份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Name, Shareholding Nature, Reduction Quantity, Reduction Ratio, Remaining Quantity, Remaining Ratio. Shows shareholding changes for 尹洪卫 and 秦国权.

备注:以股份注销前股本数据计算,2020年1月10日公司注销限制性股票1,708,500股,总股本由1,537,183,233股调整为1,535,474,733股。由于四舍五入,尾数略有差异。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东尹洪卫先生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尹洪卫先生承诺:

(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外,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在其任职期间,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其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十。

(3)在其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承诺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项承诺。

(4)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鼎力支持公司发展壮大。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若其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部分股份(如有)外的其他公司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老股”),将按照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1.减持前提:不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预计未来一个大宗交易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12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15%;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第1至24个月内,其减持所持公司老股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第13个月初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15%;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2.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相关承诺:

(1)自2014年12月3日起至2015年10月9日,除本人于2015年7月响应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号召增持岭南园林股票636,200股外,本人的关联方不持有岭南园林股票,亦不存在其他买卖岭南园林股票的行为。(2)自本人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关联方不减持岭南园林股票,或作出任何有关减持岭南园林股票的计划。(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或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且未来也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向作为认购对象的有限合伙企业及其关联方、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资管产品的委托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不存在且未来也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向本次非公开发行中的其他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

本人参与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已获得配售17,995,765股,本人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在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36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3.2015年7月至12月股份增持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4.2018年6月至2019年1月增持时承诺:控股股东及参与增持的董事、高管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主动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公告日,尹洪卫先生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股份变动不存在违反其相关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二)股东秦国权先生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秦国权先生承诺:

(1)在其任职期间,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其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十。

(2)在其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发行人股票的,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承诺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项承诺。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所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且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该项规定;在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秦国权先生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股份变动不存在违反其相关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四、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2.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上述减持未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查询,尹洪卫先生、秦国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减持完成告知函》。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0-004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协议的履行情况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或“公司”)于2019年8月4日、9月2日、9月9日和10月22日,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捷股份”)分别签署了《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和《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同时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八次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并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2019-080、2019-086和2019-101)。

二、进展情况概述

(一)交易款项支付进展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公司与恩捷股份签署<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1)所列:(1)“2”项交易款:双方同意,受让方在2019年11月7日前且双方股东大会就本次交易决议通过后,向胜利精密支付人民币4.2亿元交易款,恩捷股份已于2019年11月7日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后自11月28日至12月11日合计支付4.2亿元;(3)“3”项交易款:双方约定在2019年12月1日前支付5.8亿元人民币,恩捷股份已于12月25日支付1亿元人民币。

综上,截至本公告日,恩捷股份累计向胜利精密支付8.2亿元交易款。

(二)后续交易款支付和双方义务的约定

双方已达成后续工作安排,以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捷力”)本次交易收到反垄断局审批文件之日为“T日”,具体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Time, Transferor's Obligations, Transferee's Obligations. Details payment and share transfer milestones.

注:“未付款项”为10,808万元,含2019年12月25日已支付的1亿元。

(三)本次交易经营者集中审查的进展

恩捷股份于2020年1月19日告知公司,已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2020年1月16日批复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24号),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经初步审查,决定对恩捷股份收购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案不予禁止。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除案件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日,苏州捷力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根据《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协议的约定,本次交易尚未达到股权转让的条件。

2.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五条规定,若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完成,预计将增加公司2020年投资收益约1亿元人民币,最终影响金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关于苏州捷力本次交易涉及股权交割及付款相关工作安排》;

2.《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24号);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19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 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泓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泓利货币市场基金
泓德泓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泓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泓益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优势领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盛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泓德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臻远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裕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三年封闭运作非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ong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100-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1日

关于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并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

2019年7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已于2019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根据《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与相应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华商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电子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健康美好生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双债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13只的《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中“信息披露”相关的条款进行了修订。

本次《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修订的内容系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的修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根据《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的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以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于2020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80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1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19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19年第四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47只基金的2019年第四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具体基金名称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No., Fund Name. Lists 23 fund names including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tc.

Table with columns: No., Fund Name. Lists 24 fund names including 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商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tc.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节能 编号:2020-002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Shows net profit and earnings per share for 2019 and 2018.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对业绩造成大幅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大额资产减值以及违规担保计提预计负债等相关事项造成的损失。

(一)公司经营业绩导致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受经营现金流紧张影响,总包业务受限,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下降,营业收入大幅减少,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亏损。

(二)因大额资产减值产生的损失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面余额共计12.24亿元,该款项均为2018年以前年度公司各大项目的分包预付款或采购合同项下的设备预付款。

2017年公司投资建设了内蒙古大板年产120万吨熔合项目(以下简称“内蒙古大板项目”)。为了推动项目建设,截止2018年初公司向湖北广晟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领程贸易有限公司、上海讯达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慧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湖北大道天成贸易有限公司、湖北达晟商贸有限公司6家供应商支付该项目设备采购及包预付款共计63,355万元。截止目前,该项目仅完成前期的报批报建工作,尚未开展土地摘牌及场平等工作,该项目尚不具备开工条件,项目实际处于暂停状态。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或分包服务,同时公司已采取多种方式与其沟通偿还已支付的款项但均无果,公司判断

上述款项无法收回,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受经营现金流紧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在建项目及内蒙古大板项目同样处于停滞状态,建安工程未有进展,同时公司也未收到任何采购设备到货。经公司判断目前所有建安工程涉及的预付款项均已无法收回,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导致的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各大项目建设均处于停滞状态,业主回款不达预期。经公司多次向业主方追讨未果,公司判断相关业主方已无偿还能力,该等应收账款已无法收回,公司将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8,158万元。

3.因违规担保导致的预计负债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违规担保总额22,000万元,本息清担保额21,950万元,涉及案件均已二审终审并被驳回再审申请,公司对21,950万元违规担保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鉴于控股股东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神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均处于流动性危机中,相关资产拍卖多次流拍,公司预计相关债务方难以清偿上述债务,因此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计提预计负债。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56.43万元,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2.1(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形;同时若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将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2.1(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则公司股票将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因公司2018年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2019年度仍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目前公司正在进行2019年度审计工作,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2019年年初的初步测算,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博时广利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 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with columns: Fund Name, Distribution Date, Distribution Amount, etc. Details for 博时广利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权益登记日:2020年1月23日

除息日:2020年1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0年02月03日

分红对象: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0年1月2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作为计算赎回资金确定再投资份额的基金份额于2020年1月31日直接进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2月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赎回费不享有。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0年1月23日)最后一次选择的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20年1月23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或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1日

博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with columns: Fund Name, Status, Effective Date, etc. Details for 博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0年1月21日起,本基金取消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本基金A、C两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的限制,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1日